

公司代码：688301

公司简称：奕瑞科技



# 上海奕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3 年 5 月

## 上海奕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关于投保董监高等人员责任保险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 议案.....	8
议案三：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增补监事的议案.....	10

#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以及《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现场提问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表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 1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为计票人，1 名股东代表、1 名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会场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十四、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奕瑞科技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8）。

#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的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14 点 30 分

(二)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浦东新区金海路 1000 号 45 幢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12 日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五)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 关于投保董监高等人员责任保险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增补监事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会议结束

#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关于投保董监高等人员责任保险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拟发行 GDR 并申请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合理规避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的管理风险和法律风险，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境外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惯例，公司拟投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的责任保险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下称“责任保险”）。

同时，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遵循境内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行业惯例的前提下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并在责任保险的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因本次投保对象包含全体董事、监事，董事会和监事会全体成员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 年 4 月 7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本次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72,691,466 股增加至 101,768,052 股，注册资本将由 72,691,466 元相应增加至 101,768,052 元。本次转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上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奕瑞科技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结合公司上述变更注册资本的实际情况，并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和更新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修订如下：

修订前《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269.1466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10,176.80527,269.1466</b> 万元。
第十九条 目前公司的普通股总数为 7,269.1466 万股，占公司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 100%。	第十九条 目前公司的普通股总数为 <b>10,176.80527,269.1466</b> 万股，占公司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 100%。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代表公司就上述注册资本变更、章程修订事宜适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奕瑞科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其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

### 议案三：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增补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林雷女士的书面辞职通知。因工作安排原因，林雷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务。林雷女士辞去监事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林雷女士辞去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前，其将继续履行公司监事职责。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金松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金松先生的简历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奕瑞科技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增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其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